

# 长春市回族殡葬服务站 2023 年度部门预算

2023 年 2 月 17 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基本情况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一) 遗体礼仪服务

(二) 遗体处置服务

(三) 遗体安葬服务

(四) 丧葬用品服务

(五)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宗教工作的方针、政策，提出处理宗教领域问题的建议。

(六) 依法履行宗教事务管理职责。依法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和正常的宗教活动；维护宗教界合法权益，促进宗教关系和谐。

(七) 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安全生产职责。

(八) 承办长春市民族事务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

长春市回族殡葬服务站内设 4 个职能科室，分别为办公室、财务室、站长室、殡仪服务室；现有编制 4 个，其中事业编制 2 个，工勤编制 2 个。在职人数 4 人，其中事业编制 2 人，工勤编制 2 人。退休 1 人。

## 三、部门预算基本情况

(一)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长春市回族殡葬服务站为本级预算。

## （二）预算单位人员构成情况

长春市回族殡葬服务站本年度实有人员 4 人，其中，在职人员 4 人。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一：

### 部门收支总表

预算单位： 长春市回族殡葬服务站

单位： 万元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23 年 预算数	当年预 算	上年 结转	项目	2023 年预算 数	当年预 算	上年 结转
1	一、财政拨款收入	274.97	271.79	3.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2.56	259.38	3.18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74.97	271.79	3.18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0.00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5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6	三、单位资金收入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7	事业收入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8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0	4.80	0.00
9	上级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1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0.00	0.00	十、卫生健康支出	2.97	2.97	0.00
11	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12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	4.64	4.64	0.00
13	本年收入合计	274.97	271.79	3.18	本年支出合计	274.97	271.79	3.18
14	财政拨款结转	0.00		0.00	结转下年支出	0.00	0.00	0.00
15	其他收入结转结余	0.00	0.00	0.00				
16	收入总计	274.97	271.79	3.18	支出总计	274.97	271.79	3.18

## 部门公开表二：

### 部门收入总表

预算单位：长春市回族殡葬服务站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结转结余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		合计	274.97	271.79	271.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8	3.18	0.00	0.00	0.00	0.00	0.00
2	108	长春市民委	274.97	271.79	271.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8	3.18	0.00	0.00	0.00	0.00	0.00
3	108003	长春市回族殡葬服务站	274.97	271.79	271.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8	3.18	0.00	0.00	0.00	0.00	0.00

## 部门公开表三：

### 部门支出总表

预算单位： 长春市回族殡葬服务站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1		合计	274.97	56.97	218.00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2.56	44.56	218.00			
3	20123	民族事务	262.56	44.56	218.00			
4	2012350	事业运行	44.56	44.56	0.00			
5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218.00	0.00	218.00			
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0	4.80	0.00			
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0	4.80	0.00			
8	208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16	0.16				
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4	4.64	0.00			
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6	2.96	0.00			
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6	2.96	0.00			
1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1	2.11	0.00			
1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85	0.85	0.00			
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4	4.64	0.00			
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4	4.64	0.00			
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4	4.64	4.64			

## 部门公开表四：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预算单位： 长春市回族殡葬服务站

单位： 万元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年预 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3年预 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1	一、本年收入	274.97	271.79	3.18	一、本年支出	274.97	271.79	3.18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4.97	271.79	3.18	一、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262.56	259.38	3.18
3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4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5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 支出	0.00	0.00	0.00
6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7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 支出	0.00	0.00	0.00
8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 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9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	4.80	4.80	0.00
10		0.00	0.00	0.00	九、社会保险 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11		0.00	0.00	0.00	十、卫生健康 支出	2.96	2.96	0.00
12		0.00	0.00	0.00	十一、节能环保 支出	0.00	0.00	0.00
13		0.00	0.00	0.00	十二、城乡社 区支出	0.00	0.00	0.00



14		0.00	0.00	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15		0.00	0.00	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16		0.00	0.00	0.00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17		0.00	0.00	0.00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18		0.00	0.00	0.00	十七、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19		0.00	0.00	0.00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20		0.00	0.00	0.00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21		0.00	0.00	0.0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64	4.64	0.00
22		0.00	0.00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23	二、上年结转	0.00	0.00	0.00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二、结转下年支出	0.00	0.00	0.00
27	收入总计	274.97	271.79	3.18	支出总计	274.97	271.79	3.18

## 部门公开表五：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预算单位：长春市回族殡葬服务站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合计	274.97	56.97	45.57	11.40	218.00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2.56	44.56	33.16	11.40	218.00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2.56	44.56	33.16	11.40	218.00
4	2012350	事业运行	44.56	44.56	33.16	11.40	0.00
5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218.00	0.00	0.00	0.00	218.00
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0	4.80	4.80	0.00	0.0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0	4.80	4.80	0.00	0.00
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16	0.16	0.16	0.00	0.00
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4	4.64	4.64	0.00	0.00
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6	2.96	2.96	0.00	0.00
11		卫生健康支出	2.96	2.96	2.96	0.00	0.00
1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1	2.11	2.11	0.00	0.00
1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85	0.85	0.85	0.00	0.00
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4	4.64	4.64	0.00	0.00
15		住房保障支出	4.64	4.64	4.64	0.00	0.00
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4	4.64	4.64	0.00	0.00

## 部门公开表六：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预算单位：长春市回族殡葬服务站

单位：万元

序号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合计	56.97	45.57	11.40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17	45.17	
3	30101	基本工资	17.33	17.33	
4	30103	奖金	1.45	1.45	
5	30107	绩效工资	13.40	13.40	
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4	4.64	
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3	1.93	
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85	0.85	
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6	0.36	
1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64	4.64	
1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57	0.57	
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40		11.40
13	30201	办公费	0.63		0.63
14	30206	电费	2.50		2.50
15	30216	培训费	0.54		0.54
1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1		0.11
17	30228	工会经费	0.72		0.72
18	30229	福利费	0.90		0.90
1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6.00
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0	0.40	
21	30302	退休费	0.16	0.16	
22	30307	医疗费补助	0.18	0.18	
2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6	0.06	

## 部门公开表七：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预算单位：长春市回族殡葬服务站

单位：万元

序号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小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小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1.00	6.11	0.00	0.00	0.00	6.00	0.00	0.00	0.00	6.00	6.00	0.00	0.11	0.11	0.00

## 部门公开表八：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预算单位： 长春市回族殡葬服务站

单位： 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 部门公开表九：

## 项目支出表

预算单位： 长春市回族殡葬服务站

单位： 万元

1	类 型 1	类 型	项目名称		项 目 单 位	项 目 名 称	合 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 位 资 金
			一 级 项 目	二 级 项 目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2	31	专项 业务 支出					218.00	21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311-专 项业务 支出		民族 事务 管理				218.00	21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临时工 工资 (合 同)			82.00	8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				冬季采 暖燃料			36.00	3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				墓区殡 葬服务			85.00	8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				补贴性 办公经 费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部门公开表十：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预算单位：长春市回族殡葬服务站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 部门公开表十一：

### 长春市回族殡葬服务站 2023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民族事务管理			
项目级次		一级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18.00			
	其中：财政拨款	218.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完成殡葬工作，完善服务站相关设施，积极做好防疫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认真贯彻落实党在新时期的民族政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殡葬服务人次	60	>=60
		质量指标	殡葬材料达标率	85%	85%
		时效指标	服务设施完好率	85%	85%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和谐稳定	85%	85%
		满意度指标	殡葬家属满意度	85%	85%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长春市民委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3 年度收支总预算 274.97 万元，同比上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增加 7.95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人员数量增加，人员经费、公用经费预算相应增加。二是专项支出墓区殡葬服务项目收支预算增加。

上年结转 3.18 万元为事业编年末绩效奖未予及时发放形成。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预算 274.97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023 年度收入预算比 2022 年度收入预算 267.02 万元增加 7.95 万元，增长 2.98%，主要原因是专项支出墓区殡葬服务项目预算收入增加。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预算 274.9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3.79 万元，占 19.56%；项目支出 221.18 万元，占 80.43%。

2023 年度支出预算比 2022 年执行数 267.02 万元增加

7.95 万元，增长 2.98%，主要原因是专项支出墓区殡葬服务项目预算支出增加；同时厉行节约压缩基本支出公用经费和补贴性办公经费专项支出。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74.97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274.97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2.5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9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64 万元。

上年结转 3.18 万元为事业编年末绩效奖未予及时发放形成。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长春市回族殡葬服务站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274.97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 267.02 万元增加 7.95 万元，增长 2.98%，主要原因：主要原因是专项支出墓区殡葬服务项目预算支出增加；同时厉行节约压缩基本支出公用经费和补贴性办公经费专项支出。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62.56 万元，占 95.4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4.80 万元，占 1.75%；卫生健康（类）2.97 万元，占 1.08%；住房保障（类）4.64 万元，占 1.69%。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民族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3年初预算为44.56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55.80万元减少11.24万元，下降20.14%。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民族事务（款）其他民族事务（项）。2023年初预算为218.00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203万元增加15.00万元，提高7.39%。主要原因是2023年专项支出墓区殡葬服务项目收支预算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2023年初预算为4.64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4.14万元增加0.5万元，提高12.08%。主要是2023年度人员工资基数增加。

4.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年初预算为2.11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1.81万元增加0.3万元，提高15.57%，主要是2023年度人员工资基数增加。

5.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年初预算为0.85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0.80万元增加0.05万元，提高6.25%，主要是2023年度人员工资基数增加。

6.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初预算为4.64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4.52万元增加0.12万元，增长2.65%，主要是2023年度人员工资基数增加。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6.9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5.5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1.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七、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6.1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1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22 年减少 0.01 万元，减幅 0.20%。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党政机关要坚决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 **八、关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支。

### **九、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 218.00 万元，为民族事务管理，主要包括：临时工工资（合同）、冬季采暖燃料、墓区殡葬服务、补贴性办公经费。

### **十、关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

### **十一、需要说明的事项**

###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使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收支。

###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市回族殡葬服务站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其他用车 4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没有政府性采购项目。

###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对长春市回族殡葬服务站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18 万元，一级项目 1 个，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现金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

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下属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下属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主要包括民族宗教特费、民族宗教应对突发事件工作经费等专项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民族工作专项（项）：**反映用于民族事务管理方面的专项支出。

**二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下属事业单位基本支出。具体为长春市回族福利院、长春市回族殡葬服务站的基本支出。



二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其他民族事务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民族事务方面的专项支出。

二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宗教事务（项）：反映用于宗教事务管理方面的专项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五、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具体为市民委机关本级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二十六、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具体为市民委所属2个事业单位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二十七、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